

以立中國基金

每月報告

2020 年 4 月

重要資料

- 以立中國基金乃根據香港法例以信託形式成立的基金。
- 本基金力求透過投資於在中國地區進行業務或在該地區擁有業務投資的公司，藉著此等公司的長遠增長前景，達致本基金的投資目標。
- 本基金可將不少於 70% 之資產淨值投資於香港上市股票，而倘若投資於非香港上市的股票，所佔資產淨值不得多於 30%。
- 投資涉及風險。本資料並非邀約或招攬。本基金是一個投資基金，並不保證可全數取回本金。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之價值或會下跌，因此閣下於本基金的投資或會蒙受損失。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你的財務顧問。本資料的內容未經證監會審閱。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透過投資於各行各業的公司（其主要業務專注於中國地區）的股本證券所組成的多元化投資組合，藉此提供長期資本增值。

表現一覽 *

	A 類單位	B 類單位	摩根士丹利 中國總回報指數	恆生 總回報指數
一個月	8.36%	8.34%	6.63%	4.06%
三個月	4.61%	4.69%	0.38%	-6.22%
六個月	3.83%	4.09%	4.39%	-8.17%
今年以來	0.08%	0.28%	-4.73%	-12.46%
自基金 推出以來	9.18%	13.73%	34.34%	17.04%
每單位 資產淨值	109.1813	113.7297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概要

經理人：	以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託人：	渣打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託管人及管理人：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推出日：	2015年8月10日
基準貨幣：	港元
彭博代碼：	A 類 - VLCHINA KY B 類 - VLCHINB KY

* 資產淨值及指數截至2020年4月29日。

A 類及 B 類單位均投資於同一基金，並包括股息再投資。各類單位之表現均由本公司按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之基準以港元計算。表現數字乃扣除費用後之淨回報。每股資產淨值每日均載於《英文虎報》、《經濟日報》及經理人之網站 www.vlasset.com。所有指數均取自彭博，並以港元計值及已包括股息再投資。所有指數及數字僅供參考。

組合特色

	基金	恆生指數
市盈率	16.96倍	10.64倍
市帳率	2.11倍	0.97倍
股息率	2.28%	3.84%
股本回報率	12.42%	9.12%

本報告由以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僅供參考之用，其內容或意見並不構成對任何信託基金或證券或其他金融工具之分銷、買賣邀約或招攬，亦不構成任何投資建議或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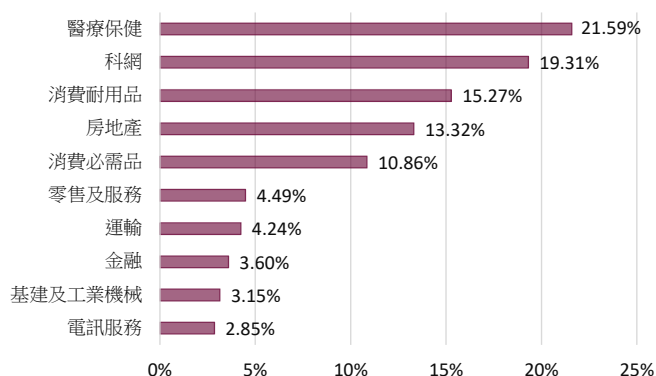
本報告所載內容於發佈時均屬準確，惟如有任何更改，毋須另行通知。任何人士如對有關資料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本身的专业財務顧問。

以立中國基金

五大持股

名稱	彭博代號	行業	%
騰訊	700 HK Equity	科網	8.78%
佳兆業美好	2168 HK Equity	房地產	4.88%
中升控股	881 HK Equity	零售及服務	4.39%
藥明生物	2269 HK Equity	醫療保健	4.13%
阿里巴巴集團	9988 HK Equity	科網	3.95%
總計			26.13%

行業分佈



基金收費

	A 類單位	B 類單位
首次投資額	50,000 港元	39,000,000 港元
後續投資額	5,000 港元	1,000,000 港元
認購費	最高 5%	最高 5%
贖回費	無	5%
管理費	1.5%	0.75%
表現費	15% (高水位準則)	7.5% (高水位準則)
禁售期	無	三年
交易日	每個營業日(香港)	每個營業日(香港)

地區分佈

香港	國企	5.44%
	紅籌	11.75%
	民企	52.66%
	港股	2.21%
	其他	0%
	小計	72.05%
中國	A 股	21.88%
	B 股	0%
	小計	21.88%
美國	中國公司之預託證券	4.53%
	其他	0.23%
	小計	4.76%
現金		1.32%
	總計	100.00%

組合並無衍生工具；現金指銀行內之現金、應收交易及股息、預繳支出及應計費用。

以立投資團隊

首席投資總監	林少陽
基金經理	黃建興

閣下不應單憑本報告而作出投資決定。如有意投資於以立中國基金，敬請細閱其《解釋備忘錄》及《產品資料概要》之詳情及所列之風險因素。

閣下尤其須注意本基金集中投資於中國及香港，使其相比覆蓋地域較廣泛的環球基金可能較為波動。閣下亦應留意，本公司作為本基金之經理人，可按照若干條件收取表現費，而相對於在沒有表現費制度的情況下，表現費制度或鼓勵經理人就本基金作出較高風險的投資，閣下應熟悉有關費用的計算方法。

表現費乃按每單位資產淨值於財政年度完結時相對「歷史高水位」的增幅計算。本基金的財政年結為 6 月 30 日。

在不損害上文所述之一般性下，本報告內容不構成作出邀約或招攬，亦不可作為有關用途，對象包括身處司法管轄區或國家禁止被邀約或招攬之人士、或法律禁止向之邀約或招攬之人士、或作出邀約或招攬屬違法又或法例規定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聯繫方(包括以立信託基金)必須先行登記方可作出邀約或招攬之司法管轄區。

無論在任何情況下，如未經本公司明確允許及書面同意，本報告所載內容(全部或部份)均不得複印、複製或轉發。

任何信託基金之單位價格均可升可跌，而往績並非將來表現的指標。

分類乃根據全球行業分類標準。除非另行說明，否則持倉指長倉。

證監會認可並不表示推薦或認許某投資計劃，亦不表示保證某投資計劃之商業成效或表現，同時亦不表示該投資計劃適合全部投資者或認許其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某一類投資者。

地址：香港上環德輔道中308號富衛金融中心1807 室

電話：(852) 2851 8177, (852) 2851 8581 傳真：(852) 2851 8580 電郵：enquiry@vlasset.com 網址：www.vlasset.com